



# 阅读

第617期

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中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。

## 后花园

□ 萧红

后花园五里就开花的，六月里就结果子，黄瓜、茄子、玉蜀黍、大芸豆、冬瓜、西瓜、西红柿，还有爬着蔓子的倭瓜。这倭瓜秧往会爬到墙头上去，而后从墙头它出去了，出到院子外边去了。就向着大街，这倭瓜蔓上开了一朵大黄花。

正临着这热闹的后花园，有一座冷清清的、黑洞洞的磨房，磨房的后窗子就向着花园。刚巧沿着窗外的一排种的，而且就在窗棂上挂着滴滴唧唧的大黄瓜、小黄瓜；瘦黄瓜、胖黄瓜，还有最小的小黄瓜纽儿，头顶上还在顶着一朵黄花还没有落呢。

在朝露里，那样嫩弱的、蔓的梢头，好像淡绿色的玻璃抽成的，不敢去触，一触非断不可的样子。同时一边结着果子，一边攀着窗棂往高处伸张，好像它们彼此学着样，一个跟一个都爬上窗子来了。到六月，窗子就被封满了，而且就在窗棂上挂着滴滴唧唧的大黄瓜、小黄瓜；瘦黄瓜、胖黄瓜，还有最小的小黄瓜纽儿，头顶上还在顶着一朵黄花还没有落呢。

于是随着磨房里打着铜筛罗的震抖，而这些黄瓜也就在窗子上摇摆起来了。铜罗在磨房的脚下，东踏一下它就“咚”，西踏一下它就“咚”；这些黄瓜也就在窗子上滴滴唧唧地跟着东边“咚”，西边“咚”。

六月里，后花园更热闹起来了，蝴蝶飞，蜻蜓飞，螳螂跳，蚂蚱跳。大红的、外国柿子都红了，茄子青的青、紫的紫，溜明溜亮，又肥又胖，每一棵茄秧上结着三四个、四五个。玉蜀黍的缨子刚刚才萌芽，就各色不同，好比女人绣花的丝线夹子打开了，红的绿的，深的浅的，干净得过分了，简直不知道它为什么那样干净，不知怎样才那样干净的，不知怎样才做到那样干净，或者说它是刚刚用水洗过，或者说它是用膏油涂过。但是又都不像，那简直是干净得连手都没有上过。

然而这样漂亮的缨子并不发出什么香气，所以蜂子、蝴蝶永久不在它上边搔一搔，或是吮一吮。

却是那些蝴蝶乱纷纷的在那些正开着的花上闹着。后花园沿着主人住房的一面，种着一大片花草。因为这园主并非怎样精细的人，而是一位厚敦敦的老头。所以他的花园多半变成菜园了。其余种花的部分，也没有什么好花，比如马蛇菜、爬山虎、胭脂豆、小绿豆……这都是些草本植物，没有什么高贵的。

到冬天就都埋在大雪里边，它们就都死去了。春天打扫干净了这个地盘，再重新种起来。有的甚或不用下种，它就自己出来了，好比大蒜茨，那就是每年也不用种，它就自己出来的。

这样年年代代，这花园无处不长着大花。墙根上，花架边，人行道的两旁，有的竟长在倭瓜或者黄瓜一块去了。那讨厌的倭瓜的丝蔓竟缠绕在它的身上，缠得多了，把它拉倒了。

可是它就倒在地上仍旧开着花。铲地的人一遇到它，总是把它拔了，可是越拔它越生得快，那第一班开过后的花子落下，落在地上，不久它就生出新的来。所以铲也铲不尽，拔也拔不尽，简直成了一种讨厌的东西了。还有那些被倭瓜缠住了的，若想拔它，把倭瓜也拔掉了，所以只得让它横躺竖卧在地上。长得非常之高，五六尺高，和玉蜀黍差不多一般高，比人还高了一点，红辣辣地开满了一片。

人们并不把它当做花看待，要折就折，要断就断，要连根拔也随便。到这园子里来玩的孩子随便折了一堆去，女人折了插满了一头。

这花园从园主一直到游园的人，没有一个人是爱护这花的。这些花从来就不浇水，任着风吹，任着日晒，可是却越开越红，越开越旺盛，把园子炫耀得耀眼，把六月夸奖得和水滚着那么热。胭脂豆、金荷叶、马蛇菜都开得像火一般。尤其是马蛇菜，红得鲜明晃眼，红得它自己随时要破裂流下红色汁液来。

从磨房看这园子，这园子更不知鲜明了多少倍，简直是金属的了，简直像在火里边烧着那么热烈。

(摘自《呼兰河传》百花文艺出版社)

## 看戏偶得

□ 肖复兴

《四郎探母》曾是禁戏，说它美化叛徒。杨四郎被俘之后为番邦持刀打仗，还娶了番邦的铁镜公主为妻，生了孩子，不是叛徒是什么？然而，这正是这出戏的妙处——把杨四郎推向绝境，褪去他的光环——杨四郎不再是杨家将英雄，而是和普通人一样，有思念乡土、家庭和亲人的感情。于是，杨四郎的探母，便不是一般的探母，他必须面对自己所处的困境。这种困境并不是他自己造成，也不是自己所能摆脱的，它是战争对人情和人性无情的摆弄和摧残，即使英雄，也无能为力。无能为力，却偏偏要努力，如磐石重压之下的小草挤出石缝间隙。

这便是这出戏的好看之处。看《四郎探母》不是看一般的儿女情长，男欢女爱，乃至肌肤之亲的情欲粉戏，而是要看人性的挣扎，内心的坦露，残酷现实的面对。

我看这出戏，不怎在意“坐宫”一折那段“对唱”的经典对唱，也不在意那一声“叫小番”惊心动魄的翻山越岭的高调门。我在意的是，杨四郎此番与众不同的探母，面对的不仅是一位高堂老母，还有众人怀疑、隔膜乃至敌视的眼睛，以及世味情势的考验和折磨。在必须面对舆论和世人拷问的同时，还要面对自己的情感和内心真实而残酷的逼问。

生活中，我们常常要面对很多问题的逼问或追问。有时候，我们敢面对；有时候，我们不敢。

杨四郎探母，与探望孩子、妻子或情人不同，面对母亲，是面对千古不变的忠孝与节义。因此，杨四郎探母，便不是一般的探母，却偏偏要知难而进，进而面对的是更为普遍的人情与人性。《四郎探母》书写的正是这样一个伟大的主题。

这里虽没有金戈铁马中的英雄断崖追日、煎餅补天的壮烈，却有着更为深刻的内心咬噬和惨烈。这样曲折的叙事主调，不仅在戏的人物与情节之中，更在中国传统的文化结构之中，成为古典戏曲乃至文化遗产的一部分，为我们今天所共享。虽然，戏的最后以喜剧的方式结尾，但它触及的却是一个悲剧的内核，以喜剧的外壳包裹一颗悲剧的心。这恰恰吻合中国观众的审美习惯与中国戏曲传统的艺术形式。

布莱希特曾经盛赞京剧是“史诗戏剧”。《四郎探母》这出戏最能诠释这位德国戏剧家的观点。

(摘自《书摘》2026年第三期)

## 与衰老和解

□ 徐竟草

周末参加了一场聚会，见到了几位比我年长、即将退休的老友。饭前，一位老友拿出治疗“三高”的药服下；还有一位曾经嗜酒如命，如今却滴酒不沾，因为身体状况已不允许他继续饮酒。

席间，有位老友说起一位我和他共同认识的朋友，但他却记不起对方的名字，直抱怨记忆力大幅下降。还有一位老友，之前特别注重穿着打扮，这次却连皮带都没系好，自己浑然不觉。另有一位，把菜上的油滴到了新衣服上，油渍十分明显。这些都是力不从心的衰老表现。

要是我再年轻十岁，肯定会心里暗自嘲笑他们，觉得他们实在不堪了。但人到中年，我的感受变了，我仿佛看到了十多年后的自己，似乎也会和他们一样陷入这般狼狈的境地：记忆力减退、饮食需严格控制、药品从不离身、衣着不再整洁……

其实，每个人都在渐渐老去的路上，途中难免会遇到各种的不堪。这些状况的出现，让我感到生命的脆弱、短暂与无奈。该如何面对呢？我觉得要平静坦然地去接受，唯有这样才能消除紧张与恐慌，与衰老达成和解。

(摘自2026年3月2日《今晚报》)



(图片来自网络)

## 我对自己的“八厌恶”

□ 阎连科

岁月荏苒，我对自己的厌恶不见种子却生长起来了，林木入云了。随手一梳理，就是一把，至少有八种。

1.错别字将与我终生同行。不记得我发的第一篇小说中有多少错别字，但现在写作四十余年后，每篇小说无论长、中、短，其中的错字或白字，哪怕我把那小说读十遍，都还会一班一排、人五人六成建制地挺胸直立立在小说叙述中。最常错的字不仅是我们最常说的“的、地、得”，而且是“村”和“对”，这样不沾亲带故的字，错在文中不读三五遍，我也很难将其找出来。错别字——讨人厌而令人恨，可它们又有那么强的生命力。所以感激编辑和校对。如果有一天，各编辑部或出版社，设立一个作家错字领奖台，我大约是会获奖的。是会站到台上被人授牌的，说不定还会是冠军。

2.音乐欣赏的品位之低低到尘埃里。如果酷爱地方戏，可解释为因你自小生活在乡村，地方戏是你唯一的音乐之养成，那么你已经离开土地大半生，不仅离不开地方戏，而且对一切被人指为通俗、低俗、民间、口水的音乐和歌曲，都爱到一个孩子爱糖样。尤其浅白、流畅、伤感的流行歌，倘若家里没有人，我会边听边哭掉泪，甚至蹲在地上哭到直不起身。三十几年前，第一次在电视上听到杭天琪唱《黄土高坡》时，我一个中午哭到没吃饭，老婆、孩子回到家，见我泣不成声，吓得半晌说不出话。两年前，偶然之机会，在手机视频上，翻到土耳其与韩国的合拍片《艾拉》，听到歌曲《心在哭泣》的音乐后，那煽情、那泪崩，当场抓起餐巾纸就捂着眼睛上。及至现在每每听到无论是谁翻唱《此情可待》和《布列瑟农》等，都会发呆愣下来。我对今天当红的歌手王琪、刀郎、海来阿木们创作的那些煽情伤感歌，爱到即使只剩枯老干涸的最后一滴水，也坚持要去拥抱明日朝阳的大海。哪怕有人说你不像个严肃作家你不该这样，你的深沉浅得盖不住一个碗底儿，还是挡不住我爱听那些伤感、煽情的歌曲，然后扑簌簌地掉出眼泪来。

3.总忍不住当众去挖耳朵眼，这也是令人令己最厌恶的一桩事。

4.和人谈文学时，忍不住夸夸其谈仿佛别人的观点都不对，自己的不仅是对的，而且还是最新发现的正见和独有。

5.爱吃又不爱吃，吃饭如吞饭。关于吃，以我之实践和判断，最好吃的餐馆一定是离我家最近那一家。最好吃的菜，是离我筷子最近那一盘。在家里妻子还没把饭烧好，我已经把先端上桌上的炒菜吃了一半，并已吃饱了。每天早上饭后坐到书房去写作，写两三千字后走出书房吃零食。日日如此，雷打不动，而且什么零食都好吃。饼干、糕点、蚕豆、瓜子、巧克力、硬糖块，或者早饭留下的半根油条、半个馍，如果这些都没有，就打开冰箱去找黄瓜或番茄。总之有零食生活就是美好的。在《夏洛的网》中读到小猪威尔伯的美食是：“麦麸、热水、苹果皮、肉汁、胡萝卜皮、肉屑、不新鲜的玉米粥、干酪包装纸和脱脂牛奶、干饲料、主人吃剩下的三明治、洋葱皮、煎土豆、几滴果酱和一块烤苹果，一碗泔水和他人吃剩下的煎饼或者炸面圈，隔夜吐司或姜味小甜饼，一条鱼尾巴，一块橘子皮，再加上几根面条和榨过汁的椰子渣，抑或垃圾桶中的一张纸或者擦过油手、油嘴的餐巾纸。”如此等等威尔伯日日不厌地狼吞虎咽时，我都觉得那个该死的E·B·怀特写的不是猪——而是我。至少是以我为原型，写了一个最爱吃的王牌猪。E·B·怀特是应该给我一份稿酬的，以我为原型，一本薄书畅销全世界。可E·B·怀特忘掉的一个情节是，我稍微一挨饿，就能从我家的狗粮中尝出香味来。跟着顺便说一句，别人以为茅台最好喝，我以为一切香蕉都好喝。而在最好喝的甜味美酒中，最好最上乘的是日本梅子酒。我去日本餐馆从来不是为日料，而是为了日本的梅子酒。去日本如果没喝梅子酒，我就等于没有去日本。

6.这一厌恶有些隐私了——我非常非常爱存私房钱。妻子、儿子从来不问我自己身上有多少钱，不问我把钱花到哪去了。可不知为什么，我就是希望有笔钱放在自己身上别人不知道，好像唯有这样才有安全感。这个令人厌恶的毛病是我相当年轻时，一提干调到集团军的机关开始的。那时候军机关的军官无论职务高低，都把工资交到家里去，而把奖金悄悄锁到办公室自己抽屉里。于是我就有样学样到现在。到现在，儿子发现我这个问题了，经常打开我的手机看一看，发现我私房钱少了就悄悄转给我一笔钱。

7.这桩自己厌恶自己的事情有点大，可上升为道德问题或者人生观与世界观——自己是完全地道的农民或诗用夸张的词语说，我是土地的儿子、亲儿子，可我离开土地大半生，连丝毫的乡愁都没有。倘若不是那块土地上与我有血缘的亲人在，我都不敢说我是那块土地的儿子或说出生在那块土地上。见过一个土地的儿子后来成了特别有钱的人，他说他在上世纪90年代做房地产挣到的第一笔钱做下的第一桩事，是给他所有有血缘的亲人每人四十万或者六十万元人民币，从此让他们营商，不让他们和自己再有任何联系或电话——除了父母亲，其余人所有事都和他的秘书说。我不敢，也不愿去判断这个巨商做得对不对，但我相信我若有钱我也会这么做。而且这样做了后，会在挪威大峡谷的森林边上买块绿地或在瑞典的哪儿买个岛，从此离开土地、离开这世界——也许那时候，我会培养出一丝乡愁。

8.最最讨厌自己的顶级事情是，我是一个非常怕死而又不想赖活着的人。这种令人无奈而又令人厌恶至极的人生观，数十年如一日地折磨我。而今天我找到最有效的应对方法是——安眠药。

(摘自2025年9月1日《新民晚报》)

## 这个春天，有一束诗歌请查收

迎新

□ 顾城

春天是远处的故事  
白蒙蒙的雪，还没有遮住树梢

春天是路上的故事  
马铃在响，口袋在微微地摇

春天是等待的故事  
很亮的银窗纸上，小鸟在睡觉

春天是到来的故事  
六点钟刚刚敲过，就有人在台阶上跺脚

春天

□ 海子

你迎面走来，冰消雪融  
你迎面走来，大地微微颤栗

大地微微颤栗  
曾经饱经忧患  
在这个节日里，你为什么更加惆怅

野花是一夜喜筵的酒杯  
野花是一夜喜筵的新娘  
野花是我包容新娘的彩色屋顶

白雪抱你远去  
全凭风默默流逝  
春天啊，春天是我的品质

四月的雪

□ 戈麦

四月，爱人提灯走过草原  
山坳里，绵软的羊圈  
海洋里，白色的菌盐  
在牧羊人的眼里，春天绽放着节日的花园

四月，风从荒凉的山冈上吹过一个半神，在河上漫游，一个爱情的失眠者  
走遍村庄里每一个温暖的角落  
所有的花只为一个人盛开

四月，裹不住的皮袄  
冬日的雪从独木桥上滚过  
一连串爱情的劲歌  
像一串微弱的篝火，洁白的旗帜沿河岸展开

四月，从风里走向风里  
从桥上走回桥上  
当阳光最后一次，向大地奉献  
当新婚的人踏歌归来  
最后一次，我已失去挽回的权力

(摘自《当代》公众号)